

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订对照表

因公司经营调整的需要，公司拟将注册地址变更为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五金工业区博金路6号（办公楼）之一及（车间一）之一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以及2020年6月12日颁布生效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年修订）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对照公司实际治理情况，公司需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如下：

原章程	新章程
第 1.05 条 公司住所：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五金工业区博金路6号办公楼及车间。	第 1.05 条 公司住所：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五金工业区博金路6号（办公楼）之一及（车间一）之一。

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6月29日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